

债券代码：188190.SH

债券简称：21 宁城 03

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1 宁城 03”债券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原专项账户情况

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发行了“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债券简称为“21 宁城 03”，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与兴业银行签订的债券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宁乡支行

银行账户：368370100100051493

根据公司与监管银行、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三方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上述账户作为本期债券的专项募集账户使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账户三方监管协议终止情况及影响

鉴于“21 宁城 03”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完毕，为便于公司银行账户管理，经公司与受托管理人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协商一致并签订《解除协议》，决定将原监管协议约定的专项

账户解除，原协议终止履行。

该事项预计不会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以及发行人日常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21 宁城 03”
债券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之盖章页)

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